

彰化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劉瀛聯
電話：7531436
傳真：7229145
電子信箱：mjliula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1096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場次表及線上報名流程（共2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20109657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20109657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南投院區）
「前瞻講堂」第18期場次表1份，請轉達貴屬同仁自由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以下簡稱人力學院）112年3月22日人發綜字第112030036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講堂訂於112年4月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:10至12:00，邀請南投律師公會理事長林瓊嘉律師，主講「民事和解談判——避開衝突、陷阱、創造真正雙贏」，參加人員請於徵得單位主管同意後，於112年3月31日前完成線上報名手續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線上報名請至人力學院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hrd.gov.tw>）首頁，點選「學員」/「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」/「學員（公務人員）」，以帳號密碼或自然人憑證登入，點選左方「學員個人報名」，找到「前瞻講堂」，點選

人事室 收文:112/03/24



1120001220

有附件



「我要報名」，確認個人資料及葷素食等選項後，點選「儲存」，「前瞻講堂」右側欄位出現「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彙整中」，表示已完成報名（詳如附件-線上報名流程）。

四、完成報名人員請核予公假登記，並請於演講活動當天上午09:30至10:00到人力學院南投院區（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1號）文教大樓國際會議廳報到，完成線上報名且全程參與人員給予2小時之學習時數認證，演講結束請至學員餐廳用餐（桌餐，用餐時間12:00--12:40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彰化縣和美戶政事務所、彰化縣溪湖戶政事務所、彰化縣二林戶政事務所、彰化縣田中戶政事務所、彰化縣和美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